

國立中正大學
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、甄試

錄取生報到通知單回條

本人_____參加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、甄試，經錄取為國立中正大學_____學系一年級新生。

經慎重考慮決定：

(請勾選下列一項)

- 將依規定持高中(職)畢業證書辦理註冊入學。
 本人聲明放棄錄取資格(經父母(或監護人)同意並簽章)。

(請於 **110 年 6 月 28 日**前以掛號方式寄回中正大學教務處招生組：621301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；逾期未寄回者，視同未報到，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。)

考生姓名：

父母(或監護人)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就讀高中(職)學校：

備註：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，不得參加 110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。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